

2017/06/02

第一次會員大會 會議記錄



桃園市龜山區長庚自辦市地重劃區

桃園市龜山區長庚自辦市地重劃區

第一次會員大會會議記錄

一、會議時間：中華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二日下午 2:00 時。

二、會議地點：桃園市龜山區文化三路 90 號（奇真會館二樓會議廳）。

三、主 席：楊正己

四、出席人員：（詳簽到簿）

記錄：陳秋平

五、主席致詞：「桃園市龜山區長庚自辦市地重劃區」籌備會召開第一次會員大會，全區總人數 164 人，應出席人數 159 人，親自出席人數 42 人，委託出席人數 69 人，實際出席人數 111 人，佔應出席人數比例 69.81%。

全區總面積 60107.00 m²，應出席面積 58980.46 m²，親自出席面積 16002.10 m²，委託出席面積 38361.77 m²，實際出席面積 54363.87 m²，佔應出席面積比例 92.17%。

出席人數及其面積均超過全區應出席人數及其面積 1/2，本席宣佈會議正式開始。

六、議案討論：

議案一：審議「桃園市龜山區長庚自辦市地重劃區」重劃會章程。

說 明：一、依據「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」第十條規定訂定章程並按同法第十一條規定，提交本次大會審議。

二、檢附重劃會章程草案。

辦 法：提請討論。

決 議：同意人數 107 人（佔全區 67.30%）同意面積 31097.79 m²（佔全區 52.73%）；同意人數及其面積均超過全區人數及其面積 1/2 以上，本案照案通過。

議案二：審議「桃園市龜山區長庚自辦市地重劃區」理、監事選舉辦法。

說明：一、依「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」暨本會章程規定，制定「桃園市龜山區長庚自辦市地重劃區」理、監事選舉辦法，提交本次大會審議。

二、檢附理、監事選舉辦法草案。

辦法：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同意人數 107 人（佔全區 67.30%）同意面積 31097.79 m²（佔全區 52.73%）；同意人數及其面積均超過全區人數及其面積 1/2 以上，本案照案通過。

議案三：選舉理、監事。

說明：一、依據「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」第十一條規定辦理。

二、本會設理事七人、候補理事二人，監事二人，候補監事一人。

辦法：請大會選舉產生。

選舉結果：理事選舉/詹鴻政 97 票、楊正己 92 票、吳俊雄 89 票、蔡長恩 81 票、李佳怡 79 票、曾月香 76 票、陳惠珠 64 票、李乾正 63 票、杜信平 54 票、軍備局 1 票、大友為 1 票、李木祥 1 票。

監事選舉/詹鴻政 3 票、楊正己 3 票、吳俊雄 1 票、曾月香 1 票、陳惠珠 2 票、陳寬豪 86 票、陳明彰 21 票、吳宜臻 5 票、何增美 2 票、大友為 1 票、李子房 73 票、李木祥 1 票。

決議：當選理事/詹鴻政、楊正己、吳俊雄、蔡長恩、李佳怡、曾月香、陳惠珠等七人。

候補理事/李乾正、杜信平等二人。

當選監事/陳寬豪、李子房等二人。

候補監事/陳明彰一人。